

证券代码：605060

证券简称：联德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20

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2024年度利润分配总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现金分红总额调整情况：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维持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.50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现金分红总额由83,816,600.00元（含税）调整为83,609,400.00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调整原因：公司自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因回购注销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592,000股，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。公司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，对2024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的调整。

一、调整前利润分配方案

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、于2025年5月22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并发布了相应公告，公告主要内容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.5元（含税）。截至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日（即2025年4月22日），公司总股本241,184,000股，以扣除股份回购专户内股票数量1,708,000股后的股本数239,476,000为基数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3,816,600.00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83,816,600.00元；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，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30,017,215.30元，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113,833,815.30元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60.72%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44.71%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利。因此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,708,000股将不参与公司本次利润分配。

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。

二、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变动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2025 年 6 月 19 日，公司对 50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592,000 股限制性股票完成回购注销，因此公司总股本由 241,184,000 股变为 240,592,000 股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。

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《证券变更登记证明》，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40,592,000 股。

三、调整后利润分配方案

根据上述公司总股本变动情况，公司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，对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，调整后情况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35 元（含税）。公司以本公告披露日总股本 240,592,000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（账号：B886379480）中的 1,708,000 股后的总股本 238,884,000 股为基数，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3,609,400.00 元（含税），具体以权益分派实施结果为准。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，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30,017,215.30 元，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113,626,615.30 元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60.61%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44.60%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21 日